

北京 海淀

控烟公益诉讼引发“蝴蝶效应”

三部委联合发文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

新华社北京1月6日电(记者罗沙白阳)记者1月6日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最高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司法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深入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的意见,促进价格争议纠纷及时有效化解,不断提高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公信力。

意见指出,价格争议纠纷是平等民事主体之间因商品或者服务价格产生的纠纷。价格争议纠纷调解主要涉及交通事故赔偿、消费者权益保障、医疗服务、物业服务、旅游餐饮服务、工程建设造价、农业生产资料、保险理赔等民生领域。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畅通调解渠道、完善制度机制,强化保障措施,是满足人民群众多元解纷需求的重要抓手。

意见强调,深入开展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以建立制度完善、组织健全、规范高效的价格争议纠纷调解体系,提供价格争议纠纷化解公共服务,构建调解和诉讼制度有机衔接的价格争议纠纷化解机制为目标,创新调解方式,建立健全对接机制,完善价格争议纠纷调解工作制度,加强对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的司法保障。

意见要求,不断畅通调解渠道,建立形式多样、层次分明的调解网络。发生价格争议纠纷的,可以通过价格主管部门所属的价格认定机构、相关人民调解组织、依法设立的其他调解组织三种方式开展调解,充分发挥行政主管部门、人民调解组织、专业性行业性调解组织等在价格争议纠纷调解方面的作用。

意见同时具体规定了不属于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的情形,包括属于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涉嫌价格违法、依法应当立案查处的;价格争议事项涉及非法渠道购买商品或者接受服务的;涉及违禁品及国家明令禁止生产、流通及销售物品的;其他不宜开展调解的价格争议纠纷。

院控烟公益诉讼探索引发了一场“蝴蝶效应”。

在海淀,除烟草专卖局、市场监管局积极行动起来,更多的职能部门参与进来。区爱卫办下发《清理校园周边售烟点整治行动方案》,成立海淀区清理校园周边售烟点整治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包括区教委、区烟草专卖局、区市场监管局、海淀公安分局、区爱卫办及各街道,相互配合协作。

在全市,2019年6月至7月间,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会同市烟草专卖局、市公安局、市教委、市爱卫办、市控烟协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联合执法107次,对512个校园周边售烟点采取设岗查看、调取监控视频、开展行政指导和约谈等措施。

2019年10月23日,北京市政协法治建设民主监督组到海淀区检察院专题视察公益诉讼工作情况。同一天,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在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作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情况报告时,向与会人员介绍了海淀的做法……同年10月31日,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闭幕,一个更令公益诉讼检察人鼓舞的消息传来,党中央明确要求检察机关要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

如今,“积极、稳妥”地落实中央要求,成为夏鹏和同事们继续努力的新目标。

(《检察日报》郑博超)

治后违法现象会不会“回潮”,检察院能管多久?这是检察官们最担心的事儿。

王啸林说,从案件办理至今,走进店铺暗访已经成了他下意识的习惯。和行政执法部门的联合巡查,也开展了好几次。

“我们发现了问题,会立刻反馈给执法部门,他们很快就会出动执法人员,迅速解决问题。”“在这个过程中,检察院和执法部门形成了很好的协作机制。”白晓晨说。

“通过这件事,我们烟草专卖局和市场监管局也形成了非常好的互动协作机制,有些线索需要市场监管局介入,或者移交给市场监管局,处理的效率和效果都提高了。”“烟草有害健康的”标识已经显露出来。在另一家商铺,烟草专卖局工作人员介绍,这家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到期后已经不再卖烟。“不卖烟了,你店门口还贴着‘出售烟酒’的字样,‘烟’字得拿掉了。”巡查人员提示老板。

在巡查现场,工作人员走进一家商铺,看到原来被货品遮挡的“不向未成年人销售烟草制品”“吸烟有害健康”的标识已经显露出来。在另一家商铺,烟草专卖局工作人员介绍,这家店烟草专卖零售许可到期后已经不再卖烟。“不卖烟了,你店门口还贴着‘出售烟酒’的字样,‘烟’字得拿掉了。”巡查人员提示老板。

一场探索引发“蝴蝶效应”

经过媒体报道后,海淀区检察院

区烟草专卖局、区市场监管局发出诉前检察建议书。

夏鹏告诉笔者,检察建议书包括两个方面:建议行政机关依法履行监督管理职责,对上述经营者的违法行为进行查处;进一步加强对辖区内未成年人禁烟保护问题的监管力度,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为了增强检察建议书的“说服力”,检察官们在内容设置上也很下功夫:除了写明制发检察建议的理由和法律依据,检察官们还明确列举了调查中发现的部分违法商家的名称、具体的违法情形,“用事实说话”。另外,同一个主题,发给两个部门的检察建议书却不是简单“复印版”,检察官们根据两个部门职能和执法对象的不同,把调查到的事实进行了分类。“发给烟草专卖局的检察建议书,列举的违法事实都是属于他们监管的。”夏鹏介绍。

白晓晨介绍,发出检察建议的那天是周五。“中午发出的,两个部门连夜开会部署,第二天就组织进行突击检查。”相关部门“非常重视,反应非常快”。

检察官们在晚上十点多钟接到通知,周六现场监督上述两部门的执法行动。参加这次行动的检察官助理王啸林介绍,几天的时间内,两个执法部门组织100多名执法人员,对各个中小学校周边进行了突击检查。

之后,行政部门还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专项整治工作。香烟售卖点多面广,集集中

了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就违法向未成年人售卖香烟的问题提起公益诉讼的决心。

在向北京市检察院汇报并获得批准后,“想法”走入现实,并加速运转起来。“做好公益诉讼,功夫在诉前。尤其是等外探索,更是没有先例可循,简直是一头扎进一个全新的领域。”承办检察官白晓晨回忆,一方面要熟悉相关的法律规定,一个看似简单的法律事实,却涉及到烟草专卖、控烟条例、未成年人保护等多方的法律规定,不仅包括国家层面的,还有北京市、海淀区层面的,都需要了解;另一方面,是要沉下去进行前期的实地实情调研,为了让检察建议书更扎实、更有说服力,在一个多月的时间内,白晓晨和同事们从繁华的市区到偏远的郊区,对辖区30多所中小学校周边的100多处烟酒经营场所进行了摸排走访。

“白天在路上,晚上在案头,加班是常态。”白晓晨的寥寥几语展现了当时的工作状态。经过调查,检察官们发现,不仅校园周边100米内存在经营者违规销售烟草制品的违法行为,不按规定在经营场所显著位置设置禁止向未成年人出售烟草制品标识的问题也相当普遍,甚至一些报刊亭也在私下销售香烟。

暗访成了检察官的习惯

2019年5月,海淀区检察院向

“老板,禁止卖烟后,对生意有影响吗?”

“影响还挺大的。”

“你得多理解,这么做也是为了公益,为了孩子们的健康。”

“理解理解,我家也有孩子嘛。”

近日,北京市海淀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检察官与海淀区烟草专卖局的工作人员,一同回访了北京理工大学附属中学附近的几家便民小超市。这是自2019年年中,海淀区检察院就中小学校附近禁售香烟向烟草、市场监管部门发出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书后,开展的又一次“回头看”的查访行动。

大胆的“想法”走入现实

未成年人抽烟的危害,公众特别是孩子的家长都有深切感受。一直以来,中小学校周边违规售卖香烟的问题屡见不鲜,可否通过公益诉讼的方式来解决这个问题?过去检察机关开展“等”外公益诉讼的探索还比较谨慎,海淀区检察官在当时还是只有个“大胆的想法”。

让该院公益诉讼部门负责人夏鹏印象深刻的是,一天早晨一上班,没有事先打招呼,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率调研组直接到海淀区检察院进行了一次“堵门式”调研。

座谈会期间,该院副检察长潘德文向张军检察长汇报了这个“大胆的想法”,没想到得到的是肯定和鼓励。张军检察长的话鼓励了海淀区检察院的全体人员,特别是坚定

相信每一个热点司法案件的力量

2019年12月18日,福建省福州市召开第26次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表彰大会,因救下被侵犯女子致施暴者重伤被认定防卫过当,引发社会关注的赵宇名列其中。赵宇被授予福州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称号,同时获得奖金3万元。

赵宇获表彰反映了真实的民意,体现了人民群众对社会公平正义的理解与追求。赵宇见义勇为案,虽然算不上大案要案,但经过报道后引发了舆论风暴。2018年12月26日晚,在福州打工的黑龙江小伙赵宇听到楼下有人呼救,在制止暴力过程中,与施暴者发生肢体冲突,致施暴者重伤。2019年2月21日,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检察院以防卫过当,对赵宇作出不起

诉决定。司法机关的定性处理引发了舆论的强烈反弹,公众普遍认为赵宇的行为属于见义勇为。2019年3月1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消息称,在该院指导下,福建省人民检察院指令福州市人民检察院对此案进行了审查。审查认为,赵宇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不应当追究刑事责任,原不起

诉决定书认定防卫过当适用法律错误,依法决定予以撤销,对赵宇作出无罪的不起诉决定。从防卫过当到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虽然中间经历了诸多曲折和反复,但法治最终还是给了赵宇以公平,还了社会以正义。这起案件的依法办理,让人们更加相信法治的力量,更加坚定法治的信心,也正是这起案件的依法办理,向全社会显示出了司法机关依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决心与态度。

从这起案件中我们也看到了法治的进步。从江苏昆山于海明正当防卫案,到河北涞源正当防卫案,再到赵宇见义勇为案,一个又一个备受关注的热点案件的依法办理,激活了相关法律条款,推动着法治的进步。虽然在这些案件中,个别执法人员存在认识不到位、执法水平有待提高的问题,但必须承认的是,新时代法治进步的趋势不可阻挡。

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上,赵宇见义勇为案写进了最高检工作报告,昭示“法不能向不法让步”。由此,我们更加相信每一个热点司法案件的强大力量,相信这些案件所彰显的法治精神必会成为推动全面依法治国的最强大动力。

讲好红色故事 传承红色基因

——江西永新好人争当红色代言人

杨涛 本报记者 胡桂芳



江西省吉安市永新县是“三湾改编”和“龙源口大捷”的发生地,历史红是它最贴切的标签。近年来,永新立足深厚的红色积淀,讲好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不断弘扬红色精神,把红色文化转化为强大的精神动力。

争当红色文化发言人

“中国好人”何继明是吉安市永新县三湾乡人,曾是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副校长,少将军衔。从2006年至今,何继明十多年如一日在三湾、南昌、井冈山等地义务为来自全国各地的学员宣讲“三湾改编”精神,无论是本地的老乡,还是来参观的游客,不管是一个人或上百人,只要大家愿意听,他都热情认真地讲给大家听。何继明每年讲课达180多场,听众累计达到3万多人次。

“三湾改编中的党铸军魂是把党的理想信念铸入军队,给军队赋

予政治力量,要把人民放在第一位,才能更好的发挥党的力量。”何继明对三湾改编蕴含的意义有他独到的见解。为了更深刻地挖掘“三湾改编”精神的内涵,他重走红军路,不辞辛劳地奔赴三湾九股村、井冈山以及延安等地实地考察、询问专家教授,广泛收集资料,还到井冈山历史博物馆、吉安市文献资料室调阅了一些珍贵的史料,更是登门寻访当年的老红军,开展红色义务讲解256次,接待来访游客2.5万人次,以实实在在的讲解吸引了国内外游客慕名而来。

争当红色基因传承人

今年72岁的沈根甫已到了安享晚年的年纪,却始终不辞辛苦地四处奔波,只为坚守自己“做红色基因的传播者”的初心。这份初心,从他人入伍退伍,已坚持了50多年。沈根甫是土生土长的永新人,他是从小听着革命故事长大的,充

分吸收了红色文化的养分。1966年,18岁的他义无反顾地参军入伍。在军中,会刺绣的沈根甫拿起针线,用刺绣传承红色基因。

小小的绣花针,沈根甫一拿就是50多年,看似简单的刺绣,要经过画像(写字)、印画(字)、固定、选色等众多程序,需要足够的耐心。为了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沈根甫还走进以贺子珍的名字命名的子珍小学,给孩子们讲家乡的红色故事,告诉他们要不忘家乡的红色传统,让红色基因在永新代代相传。

在永新,还有许多像沈根甫一样怀着赤子之心的人,他们走进学校、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景区和乡村,向学生、游客、干部群众讲述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

当好红色故事宣讲人

在传承红色基因的过程中,优秀共产党员尹圣庆、周文奇等不当“旁观者”,纷纷加入宣讲红色文化的志愿服务队伍,争当红色故事的“讲述人”。他们在贺页架誓师广场、秋溪党支部、三湾枫树坪等革命旧址为党员干部讲述红色故事,生动地呈现了革命前辈是如何在艰苦的条件下不忘初心、坚守信念的,他们的宣讲让党员干部的心灵深受洗礼。

如何让红色故事与时代精神同频共振,让红色精神在新时代绽放出更加绚丽的光彩?永新县全国政法调解能手、“吉安好人”谭润昌,致富能手“吉安好人”李小江等20多名好人主动担当作为,纷纷走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等阵地,重点围绕老红军故事、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展宣讲。同时,他们结合各自行业经验,积极传授矛盾调解知识、茶业种植技术、红色产业开发等,仅主题教育期间就开展宣讲90余场次,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45个,群众满意率达100%,实实在在地帮助干部群众解决了难题。

一个个隽永的红色故事,在一场场深情的演绎中叩击了人们的心灵。如今,红色基因在永新闪烁着耀眼的光芒,为新时代新征程积聚起更加强大的精神力量。

上海用二维码为司法鉴定意见书“上锁”

新华社上海1月4日电(记者兰天鸣)记者1月4日从上海市司法局获悉,从2020年1月1日开始,上海市经上海市司法局审核登记的各类法医类、物证类、声像资料类、环境损害类等司法鉴定机构出具的司法鉴定意见书,必须由“智慧司鉴”系统赋码。司法鉴定意见书正文部分(除封面、声明页、封底外)每页右上角均需有系统生成的二维码。

近日,上海市司法局联合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人民检察院、上海市公安局、上海市国安局,共同印发《关于启用司法鉴定意见书二维码的通知》。从2020年1月1日起,所有鉴定机构出具的鉴定意见书必须由“智慧司鉴”系统赋码,否则视为虚假鉴定意见。办案单位、当事人经扫描二维码,即可查询案件信息和机构信息等。当事人对鉴定意见有异议的,可以向有关委托单位(办案机关)提出。

上海市司法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此举从源头设卡,堵截司法鉴定“黄牛”介入通道,精准打击行业乱象,减少鉴定人职业风险,降低投诉案件比例。目前“智慧司鉴”系统已经在上海市各“四类”内鉴定机构安装使用,平台已上线鉴定案件7万余件。

筠连县开展慰问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活动

本报讯(记者 漆世平)记者从四川省筠连县委宣传部获悉,该县近日组织开展了“关爱模范·情暖好人”暖冬行动,慰问帮扶道德模范和身边好人。筠连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雷敏、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刘乐君等分别带队走访慰问了全县道德模范、身边好人代表,把党和政府的关怀及社会各界的关心送到他们身边,努力营造崇德向善、见贤思齐的浓厚氛围。

近年来,筠连县广泛开展道德模范选树活动,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先后涌现出“时代楷模”“全国道德模范”王家元、“中国好人”杨文全、“四川省道德模范”“四川省美德少年”李秋荣、“四川好人”肖正等一批道德典型,这些典型人物有效地带动群众争当好人,争做先进,如今,向上向善的思想共识在筠连县蔚然成风。

身边的美德善行

